证券代码：301179　　证券简称：泽宇智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8

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现金收购智联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进展暨交易对方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情况概述

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公司"）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现金收购智联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智联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"智联新能"）合计 51%股权。同日，公司与智联新能及其股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《现金购买资产协议》（以下简称"《协议》"），约定将本次交易对价的 40%（合计人民币 19,584 万元）用于增持公司已发行的 A 股股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现金收购智联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3）。

2026 年 9 月，智联新能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智联新能 51%股权，智联新能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《关于现金收购智联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1%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2）。

二、股票增持进展情况

公司于近日收到增持主体出具的《关于完成增持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增持主体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
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,510,985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404,407,569 股的比例为 2.60%，累计使用资金人民币 19,584.24 万元（包含交易费用），本次增持已按协议约定实施完毕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避开上市公司窗口期或交易敏感期，不存在短线交易、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情形。

2、本次增持已实施完毕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涉及本次交易及增持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6 日